

山东绿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担保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(一) 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。

为拓宽融资渠道，优化财务结构，公司拟与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远东租赁”）以“售后回租”的方式进行融资租赁交易（以下简称“本次融资租赁”）。公司将部分设备作为租赁物，以售后回租方式与“远东租赁”开展融资租赁业务，融资总金额不超过 10000 万元，融资期限不超过30个月，具体以双方签署的《融资租赁合同》为准，该融资可供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。

为实施本次融资租赁，公司将以租赁设备提供抵押担保，同时公司股东赵焱、赵然共同为本次融资租赁所负的全部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。

(二) 关联方关系概述

赵焱为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赵然为赵焱之弟，且为董

事、持股 5%以上股份的股东，本次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。

(三) 表决和审议情况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该关联交易事项，同意票数为 3 票；反对票数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关联董事赵焱、赵然回避表决。该事项需提交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本次关联交易无需其他部门批准。

二、关联方介绍

(一) 关联方基本情况

| 关联方姓名/名称 | 住所 | 企业类型 | 法定代表人 |
|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|
| 赵焱 | 济南市工业南路 26 号 | - | - |
| 赵然 | 淄博市博山区山头镇 | - | - |

(二) 关联关系

赵焱系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自然人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；赵然系赵焱之弟，公司董事，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。

三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为拓宽融资渠道，优化财务结构，公司拟与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远东租赁”）以“售后回租”的方式进行融资租赁交易（以下简称“本次融资租赁”）。公司将部分设备作为租赁物，以售后回租方式与“远东租赁”开展融资租赁业务，融资总金额不超过 10000 万元，融资期限不超过 30 个月，具体以双方签署的《融资租赁合同》为准，该融资可供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。

为实施本次融资租赁，公司将以租赁设备提供抵押担保，同时公司股东赵焱、赵然共同为本次融资租赁所负的全部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。

四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(一)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本次关联担保是关联方提供的无偿连带责任保证，不向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收取任何费用，且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未提供反担保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五、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必要性和真实意图

关联方为公司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，是对公司发展的支持，且公司免于支付担保费用，上述担保行为不会对公司利益和其他股东利益产生不利影响。

(二)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

该项关联交易系公司股东为公司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，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，对公司无不利影响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山东绿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山东绿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10月16日